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4年2月23日届满，公司对42,300份逾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10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行权条件或达到部分行权条件，公司对上述1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0,600份进行注销。综上所述，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合计82,9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截至目前，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合计82,9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本次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本，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